证券代码：688670　　证券简称：金迪克　　公告编号：2026-028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泰州市郁金路 12 号公司行政楼一号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6,852,26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6,852,2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497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497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余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周进和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3、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现场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6,847,963	99.9950	300	0.0003	4,000	0.0047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128,314	96.7575	300	0.2262	4,000	3.016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第 1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霍莉、于旭松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